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7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少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聘任肖勇先生、郑升尉先生、叶章明先生、张奇先生、林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林宏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聘任刘春贤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上述人员简历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8）。

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，不存在为“失信被执行人”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林宏先生、刘春贤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证券代码:300525

证券简称:博思软件

公告编号:2021-090

联系人: 林宏、刘春贤

通讯地址: 福建省福州市海西高新科技产业园高新大道 5 号

邮政编码: 350108

联系电话: 0591-87664003

传真号码: 0591-87664003

电子邮箱: bosssoft@bosssoft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